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西安高新区2025年市政养护服务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凡硕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西安高新区2025年市政养护服务项目（项目编码：FSGL-2025-012、XDZ2025-142-J-46）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西安高新区2025年市政养护服务项目一标段）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安高科城市基础建设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 527,084.8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对我局养护范围内城市道路及附属设施进行日常养护管理，包含道路、人行道、桥梁、涵洞、照明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	1、工作要求 1.1配备足额的巡查队伍，实行365天*24小时巡查制度，巡查内容为城市管理局所管辖范围内道路、人行道、桥梁、涵洞、排水、照明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建立健全日常养护巡查制度、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及自查自检制度，并做好养护计划。在巡查过程中要完成发现的力所能及的防撞桶、球歪斜、硬质隔离的整理、雨污水井盖、雨水箅子管理等工作。 1.2具备健全的日常养护制度、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及自查自检制度，乙方根据相关程序，接受第三方监督机构监督检查、过程核量、验收等工作。 1.3乙方负责养护作业现场的市政设施及人员的安全，并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在现场作业施工时，文明施工，车体统一喷涂标识、措施到位、人员仪容仪表整洁，服装统一穿戴整齐。 1.4乙方在养护期间内自觉接受甲方、群众及有关部门监督。接受甲方现场代表的监督检查。突击性任务、重大活动组织和迎检活动须无条件配合，所产生的相关费用据实结算。 2、养护的技术标准 2.1《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 2.2《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2017）； 2.3《西安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2.4《西安市城市夜景照明管理办法》；2.5其他省市或行业的相关技术标准和相关文件要求； 2.6甲方其他关于检测技术标准的要求。 注：养护过程中如遇调整或最新规范时，以调整后或最新规范内容为准。 3、其它要求 3.1日常养护工作。乙方根据提供的养护范围、养护标准、养护要求制定每月日常养护工作计划于上月25日前报甲方，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制定任务单，并按照任务单按时按质完成本月的工作任务。次月月初甲方工作人员对上月日常养护工作进行考核，按照考核结果给乙方核算相应的养护经费。 3.2指派性养护工作。甲方根据上级有关部门反映、媒体曝光、巡查人员发现等下派给乙方的任务单，要求乙方按时按质完成，并于次月月初和日常养护考核一并考核，同时核算养护经费。 3.5突发、应急性养护工作。甲方根据上级有关部门的安排下派给乙方的任务单，要求乙方按时按质完成任务，任务完成后，甲方将对养护工作进行考核，同时核算养护经费。	服务周期为1年	符合招标文件、甲方要求及合同相关要求，质量标准须达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无伤亡事故，	527,084.80	1.00	项	527,084.80

二、合同包2（西安高新区2025年市政养护服务项目二标段）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西安市高新区创服市政运营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 524,654.19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2-1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市政养护服务二标段	对养护范围内城市道路及附属设施进行日常管理养护，包含道路、人行道、桥梁、涵洞、照明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	1.配备足额的巡查队伍，实行365天*24小时巡查制度，巡查内容为城市管理局所管辖范围内道路、人行道、桥梁、涵洞、排水、照明等各类市政基础设施，建立健全日常养护巡查制度、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及自查自检制度，并做好养护计划。在巡查过程中要完成发现的力所能及的防撞桶、球歪斜、硬质隔离的整理、雨污水井盖、雨水算子管理等工作。 2.具备健全的日常养护制度、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及自查自检制度，中标单位根据相关程序，接受第三方监督机构监督检查、过程核量、验收等工作。 3.中标单位负责养护作业现场的市政设施及人员的安全，并与采购人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在现场作业施工时，文明施工，车体统一喷涂标识、措施到位、人员仪容仪表整洁，服装统一穿戴整齐。 4.中标单位在养护期间内自觉接受采购人、群众及有关部门监督。接受采购人现场代表的监督检查。突击性任务、重大活动组织和迎检活动须无条件配合，所产生的相关费用据实结算。	1年	1.《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CJJ36-2016）； 2.《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CJJ99-2017）； 3.《西安市市政工程施工设施管理条例》； 4.《西安市城市夜景照明管理办法》； 5.其他省市或行业的相关技术标准和相关文件要求； 6.甲方其他关于检测技术标准的要求。注：养护过程中如遇调整或最新规范时，以调整后或最新规范内容为准。	524,654.19	1.00	项	524,654.19

三、合同包3 （西安高新区2025年市政养护服务项目三标段）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 1,269,544.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3-1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市政养护服务三标段	为保证高新区辖区内相关市政设施的维养质量，及时发现市政设施存在的问题，从而加强市政养护的技术管理，提高市政设施养护技术水平，拟对市政设施养护进行监理服务。监理服务范围同市政养护范围，具体内容包括市政设施改造维修、道路交通设施管养、挖掘占用城市道路相关工作及零星工程等。	（1）配备足够的管理人员对高新区全区市政业务进行日常巡查工作、对发现问题 上报管理部门并协助下发通知单。（2）根据高新区全区市政设施实际情况和行业标准，审定运维单位养护计划。（3）对运维单位的养护计划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与协调、进度预警。 审批运维的施工组织设计、月、季、年养护计划，监督、记录、统计并向委托人报 告养护计划执行情况；（4）对运维单位的运维作业进行施工过程监管、材料质量管控、施工质量管理及 验收、成本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需具备造价咨询及成本核算专职人员）等； 1）审查运维单位机械配置及养护计划，检查计划执行情况，指令更换不合格的机 械设备； 2）审查进场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数量、价格清单，对不合格建筑材料、构 配件、设备，有权拒绝进场或指令清退； 3）审查运维单位的主要专业技术人员资质、安全、质量保证体系和保证措施；指 令更换不称职的施工人员，监督文明施工的实施情况； 4）审查运维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定期对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应急演练、有限空间作业、隐患排查整治等安全生产开展情况进行监督。（5）辅助市政管理部对运维企业的养护质量进行考核、核算养护费用的结算。（6）委托人交办的其它工作。（7）协助委托人审核运维企业报送结算审计部门的竣工验收结算资料。	1年	严格按照《监理规范(GB50319-2013)》的要求,承担市政设施养护项目监理工作,为甲方提供科学、客观、公正、高质量的监理服务,并承担相应的监理责任。 注：监理过程中如遇调整或最新规范时，以调整后或最新规范内容为准。	1,269,544.00	1.00	项	1,269,544.00

凡硕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29日